

## 情场眼色

□李月亮

经常有人从邮箱或QQ找到我,给我讲她的烦恼苦闷、委屈艰难,起初我觉得是她们遇到了麻烦,想寻找解决之道,便兢兢业业地出谋划策,希望能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但慢慢发现,大部分人找我,其实更多的目的是倾诉,而非求助。因为到最后,对方多半会说一句:其实我也知道该怎么做,只是很多话不知该对谁说,心里压抑、委屈、憋得难受……

说到底,我扮演的是一个树洞,专门接收心理垃圾的。当然我也乐得充当这个角色,世道艰难,能为一个信任我的人排解内心苦闷,未尝不是件善事。

关于“树洞”的起源,得追溯到那个《国王长了驴耳朵》的故事,说一个国王长了一对驴耳朵,每个给他理发的人都会忍不住把这件事告诉别人,因而被砍头。有一个理发匠把这个秘密藏得辛苦,终于在快憋不住时,在山上对着一个大树洞说了出来,最终保住了小命。

你看,树洞多有用。

当然,在现今世界,树洞的用处早已不只是管住自己八卦

## 树洞树洞,人人需要倾诉

别人的心,而是倾诉自己内心无法言说的秘密,就像《花样年华》里的梁朝伟一样,爱着一个不可能的人,浓烈的感情找不到出口,只好独自对着树洞,用一种既像童话又像笑话的方式,让压在心底的火山喷发出来,以求得内心的平静安宁。

人总有秘密,不管多乐观多健康多积极向上的人,心中的某处总有隐秘的黑暗,总有需要宣泄又无法与外人道的情绪,而中国人本性含蓄,又多半没有找上帝或心理医生的习惯,所以那些灰色情绪通常都找不到外化疏解的渠道,只能依靠自我调理、自我消化。其实这是件很困难的事,不是情商极高或内心极强的人不易做到,也许正因如此,才有那么多人不快乐。

把不开心事情说出来,也许人人都想,关键在于找不到合适的接收者。树洞?当然好,但操作层面有问题,首先,街上和公园里的大树不行,不要说那些树通常没有洞,就算有,你也不能去说,否则来来往往的人肯定觉得你有病。而为了说几句话去荒山野岭寻找一

棵有洞的老树,显然又太过麻烦。那么,对陌生人讲?又真的很难找到那么个合适的人,虽然也有我这种乐意倾听的蹩脚心理医生,但毕竟为数不多。

最好的办法其实还是找真正的心理医生,可惜人们通常不愿意那么做,因为找医生这事在国人眼里是很隆重的,你本来只是有些憋屈郁闷,但一坐在医生跟前,就会觉得自己是真有病了,而且还是精神方面的。好端端的谁愿意给自己扣个“精神病”的帽子?

好在有了网络。我最近发现,关于树洞的网站、论坛、微博红火得出人意料。随便一个树洞网、秘密网,就有成千上万的人在诚恳坦率地讲心里话。一个“匿名告白”的微博,每天都收到几百条私信求告白。一条“换个马甲说说你为何不快乐”的帖子,下面一大片跟帖讲述自己的悲惨人生。其实,大家说的,无非是“不小心撞伤一只流浪猫,没救它就走了,忏悔”、“太讨厌那个趾高气昂的舍友了,恨不得她退学”、“某某,我不该跟你分手,这几天茶饭不

思以泪洗面,好想复合”之类心事,在陌生看客眼里,这些所谓秘密多半没什么新闻性,但当事人却很可能为了这一句说不出来的话肠子都憋青了,对他们来说,能有个地方把这些话说出来,肯定是一种释放。

当然,肯在网上吐露心声的,多半是年轻人,我目测以90后为主,对于成熟稳重保守的80前、70前,这种倾诉方式略显幼稚了,那么大叔大妈心里的苦向谁说?我推荐一个办法,可以买(或在家里选)一个自己觉得有灵气的物件——佛像、画像、雕塑之类,哪怕是一块石头也无妨,把它当做朋友、师长,毫无保留地告诉你心里的困难无助、烦恼委屈,那就是你的树洞,虽然它无法做出反馈,但套用一句TVB台词:说出来总会好一些。最重要的是,这个树洞绝对安全无副作用。

人说世上多一所学校,就少一座监狱。同理,多一个树洞,也许就能少一个病人。

每个人都有一个专属于自己的树洞,你找到了吗?

## 谈情说爱

恋爱时  
要读什么书

□七七

在谈某场恋爱时,我读了许多胡兰成的书,连带着读他的女弟子朱天心的,觉得他们写得字字如刀,直插胸口,那么婉约的忧郁,那么情浓的人生,以致让人的心里盛满了夏天荷花般的情怀,敏感、脆弱却多疑。我挺享受,觉得爱情中的女人当如是方可爱,男朋友却受不了,问,你干吗每天皱着眉?我又没欠你钱。我说,如果相爱,皱眉亦是好的,甚至痛哭亦是好的。他差点没被噎死。

当然,那是很年轻的时候,人生观尚未定格,特别容易读什么像什么,读了《红楼梦》就以为是林黛玉。

生于上世纪70年代的人,女孩喜欢读琼瑶、亦舒、三毛,男孩则读金庸、梁羽生;生于上世纪80年代的人,女的读郭敬明、安妮宝贝,男的读韩寒、冯唐。读什么书,看似与爱情无关,其实书里的爱情观始终在潜移默化影响着一个人,正如看一个微博关注的是什么人,大体能够知道他的品位与性格。那些关注“留一手”、“我的前任是极品”、“我的采访对象是极品”等以毒舌著称的博主的人,如果不是生活太无聊就是活得太郁闷;而喜欢陆琪、“于丹语录”、“杨澜思想录”、“最美的情话”、“女人一生要懂的100句话”等心灵鸡汤类账号的,如是女人,必定容易上当受骗,如是男人,骗子居多。

我最近读的书,有几本不是不错的爱情读本,传奇女子传记是其中之一类。这里面应该主动排除林徽因女士的传记,不仅因为传记作者用在她身上的形容词往往比胡兰成用在张爱玲身上的多一百倍,更因为就算你真把自己修炼成了林徽因,也遇不到第二个梁思成。据传今世的某位女神公最近被扒出与十年前的恋人在一起时劈腿劈情,于是学着林徽因的样子说,最近有人追求我,你帮我拿个主意,结果立时被那男的扫地出门了。

传奇女子传记符合爱情读本要求的,基本一条是这位女子要经历很多场恋爱,其次,她们的爱情与我们一样,有痛苦、有苦恼,有百转千回、有午夜梦回,甚至有人渣负能量大比拼,最终,连渣男都被她收了,这才是名符其实的“在每一场爱情中成长”。依据以上条件,《可可·香奈儿的传奇一生》与《弗里达》是符合标准的爱情读本。

当香奈儿女士贫穷时,她从富豪恋人处得到了事业启动资金,富人圈人脉;当她成了一个有钱的女士,她慷慨地资助诗人兼作曲家男友。被爱或者给予爱都是幸福的,当你索取爱的时候,你不仅仅要享受,更要用爱成就自己,因为别人给你的爱很可能是短暂易逝的;当你给予爱时,必须选择一个自己崇拜的人,从给予里获得乐趣与满足,至于他的回报,那是锦上添花,有或者没有都不能改变你的快乐,唯有如此,你的给予才有意义。

香奈儿女士的故事还告诉我们,爱从来不排除彼此利用,因为我们最爱的永远是自己。香奈儿晚年最后悔的一件事是独居。她说:“人应该独自生活,我以为我能(独居),现在我知道自己错了。”一代名女子的深切痛悔之情,对于在婚姻中挣扎的女人来说相当治愈——你现在所有的情感经营,至少可以保证到老不说出以上这番话。

说到墨西哥女画家弗里达,抛开传奇女子的一面,其实是个不断忍受丈夫出轨的苦命女人;而她的丈夫,则是一个习惯性出轨者,拥有名气、金钱以及女人的崇拜。这是人类情爱史上的典型案例,可能发生于每个人身上,看看别人如何走到了最后,永远是有益的。

如果我们决定坚持,一定要明白自己面临的困难;如果决定不坚持,正好看看坚持的女人是怎么死的。

## 第三只眼

□阿简

几乎所有熟悉她的人,都觉得她傻。

结婚以前就有很多人劝她:那个绣花枕头似的男人靠不住。且不说他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单说那“眼梢儿会飞”的毛病,就不可靠。她不紧不慢地替他解释、辩白,仿佛所有人在看他的时候都戴了一副雾气蒙蒙的眼镜,非要她出头帮着擦净了,才能以正视听。

后来,那男人果真不明不白地消失了。她抱着不满周岁的女儿四处苦找,找得形容枯槁、魔怔怔,找得自己从人们眼里的傻姑娘变成了一个疯婆子。

多少年过去了,他活不见人死不见尸。她一个人带着女儿长大,看着女儿结婚生子,心里的痛也就慢慢淡了。可是有一天,一辆残疾人摩托车一拐弯就翻到了地上,她的女儿刚好从旁边经过,就这么毫无先兆地被砸在下面,丢了性命。

周围的街坊邻居都是几十年的老同事,看她神情木然地抱着小外孙发呆,忍不住替她掉泪。老来丧女,壮年丢夫……这是怎样的惨痛和悲苦啊!怀里的外孙,一会儿低头拱着她那干瘪的胸脯子,一会儿伸出小手揪着她脖子上面松松的皮,揪着揪着忽然很委屈似的,“哇”的一声哭开了。

一旁的人们都跟着哭了。

## 女人的小聪明与大智慧

女人们出门以后还在低声慨叹:“眼珠子都没了,眼眶子还有什么用啊?”意思是说她的女儿已经去世,女儿留下的这点骨血,迟早也会跟着他的父亲另奔前程。

谁也没想到,她把这个“眼眶子”好好地留在了身边,还又配了一副“眼珠子”——她不仅帮着留在家中的女婿一起抚养孩子,还为他另娶了一个媳妇,并且把他的新媳妇算作自己的女儿。据老辈人说,这种风俗叫做“续闺女”。

新女儿和旧女婿又为她生了一个外孙女。她心满意足地含饴弄孙,脸上渐渐有了喜色。新女儿夫妻俩的单位都不景气,她和女婿拿出女儿去世的抚恤金,在临街的院子盖了一间门面房,又拿出自己的积蓄买了一台干洗机,帮女儿女婿开了一家小小的干洗店。店里的生意不忙,小夫妻俩便总是安排一个人留在家料理家务,说是要让她享两天清福。她闲来无事,买来五颜六色的丝线,跟一帮老太太一起学编中国结,一面编一面拉家常,话里话外总不忘夸女婿和女儿孝顺。

“这个老婆子还真是傻!她女婿觉得跟她一起过有利可图呢,这都看不出来。”街坊们凑在一起提到她,总会这么说。也有人当着她的面提醒她要多个

心眼,得给自己留点后路,不能把辛苦一辈子攒下的这点养老钱都贴补给了别人。她听了这话不急不恼,不应承也不辩驳,依旧笑眯眯地低头编那些花色繁多、寓意吉祥的小动物,编完了以后就送人,认识的小孩子人手一份。

我曾听她说起对周围这些闲言碎语的反应。她说她也知道当年抱着孩子出去找他,其实已经是没什么希望了,但是不最后试一试,总不肯死心。嫁了自己心爱的人,还跟他有了一个孩子,她觉得此生没有遗憾。至于说到她的女婿,就算他留在自己身边是贪图她的财产,又怎么样呢?对于一个孤苦无依的老人来说,如果能用有限的金钱换来有人知冷知热,换来儿孙满堂的其乐融融,还有什么可冤枉和委屈的?

古往今来,不上当、不吃亏,捂紧自己手上的利益不被他人染指瓜分,向来被视为聪

明女人的本领。可是在冬日的艳阳下,听这样一个饱尝了人间生离死别的老太太如此坦然而快慰地讲述自己的感受,看着她那平和而灿烂的笑容,我倒觉得,像她这样清楚地了解自己需要什么,并且能利用有限的资源,给自己创造真正幸福的,才是拥有真正大智慧的女人。



## 滚滚红尘

□童卉欣

朋友的小乖女儿仿佛一夜之间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小棉袄不再贴心温暖了,让人惴惴透心凉。美其名曰:青春期到了。

表现有:看朋友如至亲,视父母为祸害;鄙视所有循规蹈矩的人和衣服,行头在娘亲的衣柜和首饰盒里淘;晚自习下学,她闲庭信步般逛了一圈夜市回来,不管家长如何提心吊胆地等;学会顶嘴、时常激愤、偶尔撒谎、成绩起伏、逃学上网、离家出走……中学生的做派一一上演。

为祸最烈,当数手机!朋友恨恨地说。

当妈的她兴致勃勃策划了假期全家自驾游,女儿并不领

## 青春烈焰

情,勉为其难地和父母出门了,上车,玩手机;下车,玩手机;坐车,玩手机;吃饭,抽空玩手机;父亲清溪赏鱼,她玩手机;母亲摘草莓,她玩手机;大家爬山,她看着手机坐等他们下山,完全是两耳不闻窗外事。

“无非是短信、微信、微博、网页,滴滴声响个不停,比什么都有吸引力,自然美景、父母言谈……没有任何能让她抬起头来的东西,你问她去了什么地方,她都说不出来。”朋友对此行无奈至极、愤慨之至。

战火在某周末点燃,看到本该已经在去补习班路上的女儿还窝在沙发上拨弄自己的手

机——女儿的手机和IPAD早已被没收——朋友怒不可遏:你不上出门,再玩,我就把手机扔下楼去!

已经和母亲一样高的女儿气场更强,递过手机说:你扔啊,给你扔,我看你是疯了!

“我当时真的快气疯了!”朋友说,她手中的抹布朝女儿飞去。一向鸽派政策的孩子爸这时心疼闺女了,赶过来护犊,指责她的不是,母亲终于爆发……一场恶战随即开演。

家庭战争,永远没有赢家。夫妻冷战了,女儿到姑姑家“避难”了。孩子的外婆和奶奶得讯,极难得地结成统一战线,

颤颤巍巍携手来清算:孩子是你们的,要打要教由你们,你们也想想自己是怎么长大的!

最终,一家三口在孩子姑姑安排下回去看赵薇的《致青春》,以作和解。

这次女儿终于没偷空玩手机,自影院出来还泪光闪闪,许是为片中不得圆满的爱情,也许还有自己和主角们一样无所适从的青春。

父母也没再开人生意义教育大讲堂,一人一边拉起女儿的满星星闪烁,让大人忆起了他们也曾左奔右突,出外难觅的荷尔蒙。那一刻,在女儿的泪花里,青春期和更年期握手言和。